

证券代码：920833

证券简称：美心翼申

公告编号：2026-100

**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腾讯视频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0 月 7 日以文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徐争鸣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王安庆、陈通、黄华、刘源洪、程文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**二、议案审议情况**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泰州鑫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、泰州金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**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明确本次交易的权利义务安排，各方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：

各方一致同意，将《股权收购协议》4.2.1 条调整为：

“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在业绩承诺期内，鑫宇精工如下事项应当经鑫宇精工股东会审议通过：

- （1）选举和更换董事，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；
- （2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；
- （3）审议批准鑫宇精工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
- （4）对鑫宇精工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；
- （5）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；
- （6）对鑫宇精工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；
- （7）修改公司章程。

鑫宇精工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，本次交易完成后鑫宇精工的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。”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01）“第六节之三、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

重组的监管要求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《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〈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修订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1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13 日